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下，依法在东湖高新区和东湖风景区管辖范围内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维护个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

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等工作；
2. 负责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等工作；
3. 办理本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4. 负责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等工作；
5. 负责刑事执行检察、控告申诉检察等工作；
6.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5+1”个，包括：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司法行政事务管理局（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

三、人员构成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总编制人数 51 人，其中：政法专项编制 51 人。在职实有人数 36 人，其中：政法专项编制 36 人。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9.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0.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83.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2007.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2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35.6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72.2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83.93	本年支出合计	2383.9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383.93	支 出 总 计	2383.93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383.93	2383.93	2383.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	武汉市检察院	2383.93	2383.93	2383.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015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383.93	2383.93	2383.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开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383.93	1681.03	702.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07.36	1304.46	702.90			
20404	检察	2007.36	1304.46	702.90			
2040401	行政运行	1304.46	1304.46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16	0.00	341.16			
2040410	检察监督	361.74	0.00	36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2	68.7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72	68.7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72	62.7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	6.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60	135.6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60	135.6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74	66.7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86	68.8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26	172.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26	172.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44	112.4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2.05	22.0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76	37.76	0.00			

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383.93	一、本年支出	2383.9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83.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2007.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35.6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72.2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383.93	支 出 总 计	2383.93

公开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83.93	1,681.03	1,333.39	347.64	702.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07.36	1,304.46	956.82	347.64	702.90
20404	检察	2,007.36	1,304.46	956.82	347.64	702.90
2040401	行政运行	1,304.46	1,304.46	956.82	347.64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16	0.00	0.00	0.00	341.16
2040410	检察监督	361.74	0.00	0.00	0.00	36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2	68.72	68.72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72	68.72	68.72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72	62.72	62.72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	6.00	6.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60	135.60	135.6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60	135.60	135.6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74	66.74	66.74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86	68.86	68.86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26	172.26	172.2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26	172.26	172.2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44	112.44	112.44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2.05	22.05	22.05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76	37.76	37.7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81.03	1333.39	347.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33.39	1333.3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1.02	171.0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74.41	274.41	0.00
30103	奖金	436.78	436.7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72	62.72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0	6.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74	66.74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86	68.8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44	112.4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42	134.4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7.64	0.00	347.64
30201	办公费	6.00	0.00	6.00
30202	印刷费	4.00	0.00	4.00
30205	水费	5.70	0.00	5.70
30206	电费	45.00	0.00	45.00
30207	邮电费	2.00	0.00	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50	0.00	28.50
30214	租赁费	9.00	0.00	9.00
30215	会议费	2.00	0.00	2.00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0.00	1.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00	0.00	18.00
30228	工会经费	22.95	0.00	22.95
30229	福利费	81.48	0.00	81.4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0	0.00	1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45	0.00	47.4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56	0.00	61.56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公开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3.80	0.00	32.80	19.80	13.00	1.00

公开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2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02.90	702.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	武汉市检察院		702.90	702.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015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702.90	702.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其他运转类		341.16	341.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202T000000204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341.16	341.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361.74	361.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202T000000133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361.74	361.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1 年 12 月 16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人	李佳慧	联系电话	027-8717270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0 年	2021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383.93	100%	1169.73	225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383.93	100%	1169.73	2250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333.39	55.93%	277.7	1250.82
		运转类项目支出	688.8	28.89%	511.81	670.34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61.74	15.18%	380.22	328.84
		合计	2383.93	100%	1169.73	2250
部门职能概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开发区管委会和上级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服从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 2. 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或决定逮捕,提起公诉,抗诉或决定不起诉,对公安机关侦查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3. 对人民法院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 开展民事、经济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5. 依法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 6. 开展检察技术工作。 7. 开展公益诉讼工作。 8. 对于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向立法机关和上级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及司法解释建议。 9. 负责其他应由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p>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统领检察工作,以强化法律监督、强化自身监督、强化队伍建设为总要求,以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和检察改革为动力,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积极推进“两个主基调”和“五个检察”的目标任务,为改革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运转类		341.16	341.16	保障机关运转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361.74	361.74	检察业务经费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p>目标 1: 深化司法改革, 推动办案水平再上新台阶, 以钉钉子精神狠抓司法改革各项部署的落实, 不断破解难题, 推动改革向纵深发展、向深层次迈进。</p> <p>目标 2: 深化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 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 综合运用法律指引、道德教化、心理疏导等手段。</p> <p>目标 3: 以开展“保护生态环境、促进绿色发展”专项活动为契机, 把生态环境保护贯穿检察工作各环节。运用公益诉讼主打“生态保护牌”。</p>			<p>目标 1: 认真履行审查批捕、审查起诉职责, 以人民平安需求为导向, 严厉打击邪教组织犯罪、严重暴力犯罪、多发性侵财犯罪、毒品犯罪等危害国家和社会稳定犯罪。</p> <p>目标 2: 深化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 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 综合运用法律指引、道德教化、心理疏导等手段。</p> <p>目标 3: 以开展“保护生态环境、促进绿色发展”专项活动为契机, 把生态环境保护贯穿检察工作各环节。运用公益诉讼主打“生态保护牌”。</p>			
长期目标 1:	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 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	≥3 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普通刑事案件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高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守初心、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 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 小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机关保洁服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间隔时间	>3个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水平	一类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援藏、援疆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官网信息及时更新率	≥9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达标率	达标	计划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水电气)人均能耗上下年对比	下降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服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	2次	3次	3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主要证据复核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处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涉案财物处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规范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98.3%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进校园”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救助率	0.89%	2.26%	≥0.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深化司法改革,降低运行成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指标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定依据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 小时	<24 小时	<24 小时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车辆维护的数量	9	9	9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保洁服务面积	7982 m ²	7982 m ²	7982 m ²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间隔时间	>3 个月	>3 个月	>3 个月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水平	一类	一类	一类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援藏、援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官网信息及时更新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88.24%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达标率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水电气)人均能耗上下年对比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服务满意度	100%	100%	≥90%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202T00000013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黄伟信	联系电话	027-87172701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光谷大道 20 号	邮政编码	43003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p>1. 我国宪法规定,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 依法行使法律监督职能。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主要承担着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民事行政检察业务、公益诉讼等职能。</p> <p>2. 近年来, 刑事犯罪呈现出窝案串案增多、新型犯罪显著增加, 重大复杂疑难案件增多、作案手段趋隐蔽性、智能化等特点。同时, 随着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的出台和全面实施, 公益诉讼案件不断增加。这些都增加了办案难度, 也极大地增加了办案成本。</p> <p>3. 为了进一步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有效惩治打击刑事犯罪, 积极开展公益诉讼, 强化民事检察监督, 增加经费是新形势下保障办案效率的重要举措。</p>		
项目实施方案	<p>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 为保障扫黑除恶工作落实到位, 进一步加大惩治打击重大刑事案件力度, 深入开展公益诉讼工作, 部分资金用于开支协助我院办案、办公的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的劳务费用;</p> <p>2. 用于开支办案业务部门的案件业务费及对于疑难案件的专家咨询费用;</p> <p>3. 用于开支业务开展相关的差旅费用;</p> <p>4. 用于开支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司法社工、人民监督员、党建经费等;</p> <p>5. 案件分析指挥室建设费用;</p> <p>6. 档案管理、电子卷宗扫描费用等。</p>		
项目总预算	361.74	项目当年预算	361.7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该项目预算资金 177.92 万元, 2021 年该项目预算资金 328.84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 新增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经费; 原有信息化维修维护费项目中涉及检察业务工作的部分, 转入检察业务专项经费。</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61.7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1.74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61.7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劳务费	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劳务费	30226-劳务费	87.72	12名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人均7.31万元/年	
未成年人检察、党建工作经费	未检宣传、司法社工、党建群团工等经费等	30227-委托业务费	91.92	新媒体外包服务16万/年、未成年检察工作及党建、群团等工作经费50万元、电子卷宗扫描费12.72万元/年、档案管理服务等13.2万元/年	
法律业务书籍订购费等	业务书籍订购费等	30201-办公费	29	法律业务书籍订购费等9万元；办公用品、办公耗材等费用20万元	
印刷费	印刷费	30202-印刷费	4	图文印刷费4万元	
案件分析指挥室建设	案件分析指挥室建设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96	案件分析指挥室基础建设费用30万元，案件分析系统及电子设备等采购费用66万元	
办公费	复印纸费用	30201-办公费	5	全年复印纸采购费用5万元。	
业务培训支出	业务培训支出	30216-培训费	3	全年业务培训支出3万元，省内培训30人30次，按人均450元标准，费用1.35万元；省外培训30人30次，按人均550元标准，费用1.65万元。	
差旅费	差旅费	30211-差旅费	3	全年差旅费支出3万元，省内出差30人60天，按（住宿费350元+市内交通费50元+伙食补助费100元）*30人*2天=3万元	
更新打印机	更新打印机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2	更新打印机1台，单价2000元	
人民监督员、保密检查等经费	人民监督员、保密检查等经费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	人民监督员经费3.6万元、保密检查经费5.5万元、社区矫正等平台建设费15万元、检察业务分析软件开发服务费、维护费等17.8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A0201060101-喷墨打印机		1		0.2	

A090101-复印纸	1	5					
B060206-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	1	9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总目标 1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加大惩治打击刑事犯罪力度，强化民事检察监督，深入推进公益诉讼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	≥3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普通刑事犯罪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高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	2次	3次	3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主要证据复核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处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涉案财物处理	规范	规范	规范	计划标准

		规范性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98.3%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进校园”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救助率	0.89%	2.26%	≥0.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 年 12 月 1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202Y00000020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黄伟信	联系电话	027-87172701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光谷大道 20 号	邮政编码	43003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我院办公楼集办公、办案、技术为一体，是东湖开发区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开展日常检察业务工作的基础设施。办公楼建筑面积 9152 平方米，为机关办公、办案、专业和技术用房必需场所，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办公楼物业保障应实行社会化，需要配套安排专项资金保证机关大楼、机关车辆和食堂的运转维护，以及单位的物业管理服务。		
项目实施方案	<p>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年物业管理服务经费支出； 2. 全年办公用品、办公耗材、法律书籍报刊订阅等费用开支； 3. 水费、电费、煤气费等保障日常机关运转开支； 4. 院内陈列室、检史馆等改造开支； 5. 因车辆到期报废，更新执法执勤警车一台； 6. 白蚁灾害防治、绿化费用等开支； 7. 网站维护、电梯维保等费用开支。 		
项目总预算	341.16	项目当年预算	341.1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该项目预算资金 256.56 万元，2021 年该项目预算资金 344.36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主要由于原信息化维修维护项目删除，其中涉及日常运转保障的经费计入该项目经费。</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41.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1.1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41.1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报刊订阅费	报刊订阅费	30201-办公费	30	全年报刊订阅费用 30 万元	
网络线路租赁费	网络线路租赁费	30214-租赁费	48.5	互联网线路费 20 万元/年、“两法衔接”平台线路费 2.1 万元；远程提讯系统线路费 18 万元；远程庭审系统线路费 6.6 万元；财政专网线路费 1.8 万元	
邮递费、电话费	邮递费、电话费	30207-邮电费	4	全年法律文书邮递费、电话费 4 万元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90	全年物业管理服务经费（12 月*7.5 万元/月=90 万元）	
日常维修维护费	日常维修维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37.8	全年空调维保费用 10 万元、办公大楼日常零星维修费用 19.8 万元、计算机软硬件运维费用 8 万元/年	
网站维护费、绿化费等	网站维护费、绿化费等	30227-委托业务费	4.66	门户网站前端服务费 0.1 万元、单位绿化费用 4.56 万元/年	
煤气费、水箱清洗、消防等	煤气费、水箱清洗、消防等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	全年天然气费用、水箱清洗、消防检测维保等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	更新购置警车费用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9.8	2022 年预计更新购置警车 1 台，包括车辆购置税在内共计 19.8 万元	
陈列室改造等	院检史馆、陈列室等改造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80	院陈列室改造、党建引领检察文化室改造等支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管理服务		1		90	
房屋修缮		1		80	
警车		1		19.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总目标 1		保障东湖开发区检察院正常运转，保障全年办案、检察技术鉴定工作的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 小时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保洁服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间隔时间	>3个月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水平	一类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援藏、援疆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官网信息及时更新率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达标率	达标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水电气)人均能耗上下年对比	下降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服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24小时	计划标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维护的数量	9	9	9	计划标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服务面积	7982 m ²	7982 m ²	7982 m ²	计划标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间隔时间	>3个月	>3个月	>3个月	计划标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水平	一类	一类	一类	计划标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援藏、援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官网信息及时更新率	100%	100%	≥90%	计划标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88.24%	≤100%	计划标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达标率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水电气)人均能耗上下年对比	下降	下降	下降	计划标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服务满意度	100%	100%	≥9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年终结转结余等。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2383.9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33.93 万元，增长 5.95%，主要是新增诉源治理联合工作室建设工程等。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 2383.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83.93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 2383.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1.03 万元，占 70.52%；项目支出 702.9 万元，占 29.4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83.9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2383.93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2007.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2 万元、卫生健康支

出 135.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2.2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83.93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2383.9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33.93 万元，增长 5.95%，主要是新增诉源治理联合工作室建设工程等。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681.03 万元，占 70.52%，其中：人员经费 1333.39 万元、公用经费 347.64 万元；项目支出 702.9 万元，占 29.48%。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1304.4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95.63 万元，增长 7.91%，主要是 2022 年有人人员新增，造成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41.1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3.2 万元，减少 0.93%，主要是网络租赁费有所下降。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361.7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2.9 万元，增长 10%，主要是 2022 年新招录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造成劳务费相应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2.7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72 万元，增长 1.16%，主要是机关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正常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6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13.12万元，减少68.62%，主要是因人员变动，2021年离职、退休共2人，2022年退休1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66.74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4.34万元，增长6.96%，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缴费正常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68.8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4.46万元，增长6.93%，主要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正常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12.44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8.54万元，增长8.22%，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缴费正常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2.05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0.05万元，减少0.23%，主要是2022年住房提租补贴正常调整，且2022年有1人退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7.7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3.71万元，增长10.89%，主要是购房补贴正常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81.03万元，按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1333.39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347.64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32.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2.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9.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2021年增加19.3万元，增长142.96%，主要是2022年有车辆报废，需更新购置警车1台。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项目支出70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702.9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341.16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经费开支。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361.74万元，主要用于为保障检察办案业务开展的经费开支。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 347.64 万元(即公用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91 万元。包括：货物类 25 万元，工程类 176 万元，服务类 90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2 年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347.99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8672 平方米，房屋 7982.1 平方米，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2021 年新增国有资产 281.91 万元，主要为：会议室综合改造购置 LED 大屏、智能档案库房建设工程、接收省院调拨国产化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预算支出 2383.93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1 年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

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单位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三)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察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

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

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